

中共许昌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许职院纪发〔2018〕 7号

关于做好 2018 年招生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院直各单位：

根据《中共河南省纪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组关于做好 2018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期间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豫教纪〔2018〕8 号）文件要求，为加强 2018 年我校对招生考试录取工作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确保实现招生工作任务零差错，现通知如下：

一、组织开展专题教育活动

6 月 5 日前，各二级学院和学生处要组织开展对学生的纪律教育和法制教育，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我校规章制度涉考内容的宣传力度，要让每个学生明白参与高考作弊对社会、对自身的严重危害性和高度危险性。

二、加强校园安全保卫工作

6 月 5 日至 8 日，保卫处要加强学校的安全保卫，防止不明身

份人员进校张贴广告、散发材料，要安排人员及时排查清理校园内及周边招募枪手、组织替考等广告信息，对发现的涉考作弊线索要及时向市招办报告；对涉嫌犯罪的线索，要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

三、加强在校学生的日常管理

6月5日至8日，各二级学院要坚持正常的教学活动，加强在校学生的日常考勤管理，一般不允许请假，确因特殊情况需请假的，应核清原因，除常规审批程序外，要经上一级主管领导审核把关，并逐一确认离校学生去向。

四、做好招生录取工作

招生就业处要严格落实招生工作责任制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履行职责，做好招生录取及新生入学复查情况工作，严格遵守教育部“30个不得”招生工作禁令等要求。

五、严格落实报备工作

招生考试录取期间，驻省教育厅纪检组将会同省招办纪委会组成督导组赴各地开展检查监督工作，请相关部门做好统计及报备工作。6月5日至8日，每日16时前，保卫处要将校园安全情况、学生处要将在校学生考勤统计情况上报纪检监察室。

2018年5月29日

中共许昌职业技术学院纪委办公室

2018年5月29日印发